

山东化工技师学院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安全办函〔2024〕1号

山东化工技师学院 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刻吸取近期火灾等安全事故教训，有效防范校园各类安全事故。根据12月8日省政府安委会全体（扩大）视频会议精神、省人社厅《关于做好全省技工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经学院研究，决定在全院组织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上级关于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以深化平安校园建设、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为主线，落实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分工协同、全员共同参与工作机制，打造大安全工作格局，坚决守好守牢校园安全底线，为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二、目标任务

通过组织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进一步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全面排查校园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及重点部

位，切实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疑难问题，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防范措施，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维护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学院和谐健康发展。

三、排查整治范围及重点

（一）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根据部门工作职责，全面梳理排查安全管理体系、规章、操作规程、工作预案和措施等是否完善、齐全；是否将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牵头部门：安全管理处 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

（二）校园消防安全。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对宿舍、办公场所、教学与实训场所、餐厅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以下消防安全检查。

1. 重点检查宿舍、办公场所、教学与实训场所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大功率电气设备、私拉乱接电线行为；手机充电宝等电池设备在室内充电时是否与易燃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是否存在使用不合格插盘及电器的行为。是否按规定配备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器材，并保持完整好用。检查餐厅防火、防一氧化碳中毒、燃气安全措施是否完善，厨房是否按要求做好防火分隔，冷藏设施设备运行是否安全。检查宿管、微型消防站、餐厅等值班值守人员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

2. 重点检查各楼宇应急出口是否存在占用、堵塞或封闭、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的问题。疏散通道上设置的控制人员出入的闸口，是否占用疏散宽度影响疏散速度，是否具有火灾

时自动释放、断电自动释放等功能。疏散通道上的电磁门禁是否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动，火灾时是否能够自动释放；电磁门禁及其他形式的门禁是否能够不需要使用钥匙等任何工具即能从内部易于打开。在闸口和设置门禁系统的疏散门两侧显著位置是否设置具有使用提示的明显标识，并进行相关培训，确保人员在紧急情况下能够正确有序通行。

（牵头部门：安全管理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后勤管理处
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

（三）校园安全教育。检查是否将安全教育纳入教学内容，做到计划、师资、教材、课时“四落实”；在重要节点、敏感时期、重大活动期间是否有针对性地对师生开展专题安全教育培训；检查是否按照学院灭火与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实施方案，组织师生开展应急演练和逃生技能教育培训，做到全覆盖。是否严格落实“1530”安全教育提醒制度；是否通过班会、安全教育课、“山东人社”公众号与小红书等学习途径开展防溺水、防欺凌、防诈骗、消防安全、成瘾性物质滥用危害等以案说法警示教育活动。

（牵头部门：教务处、安全管理处、学生工作处/团委
配合部门：各系）

（四）学生实习安全。检查是否严格贯彻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认真履行学生实习管理主体责任，按“无协议不实习”、1个“严禁”、27个“不得”底线和红线强化学生实习管理。检查学生实习前三方

协议签订情况，检查是否将实习教育、实习管理、实习保障、实习安全、实习报备等制度贯穿实习工作全过程，做到有计划、有方案、有检查、有跟踪、有落实。检查实习工作是否规范有序，学生在实习过程中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保障。（牵头部门：教务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处/团委 配合部门：各系）

（五）意识形态与网络安全。以确保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为重点，检查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分析研判制度是否建立，舆情研判预防预警处置机制是否健全完善。检查校园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和教材管理是否严格，有无非法宗教渗透问题。强化少数民族学生管理服务，检查是否存在漏管失控现象。严格上网规范管理，检查师生员工有无“翻墙”软件等违规上网行为。

（牵头部门：宣传部、教务处、信息化管理中心 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

（六）校园及周边治安管理。以校园安防体系和警校联动机制建设为重点，检查保安公司人员与安防装备是否按照规范标准配齐，队伍管理、门卫与巡逻等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校门出入与校园交通管理规定是否严格落实到位，车辆在校内行驶、停放等是否存在不规范行为。是否与公安、交警、城管等部门建立勤务机制，定期摸排涉校涉生校园贷、诈骗、私藏管制刀具和成瘾性物质、矛盾纠纷等问题，对影响校园周边道路安全、摆摊设点等乱点乱象是否开展集中整治。

（牵头部门：安全管理处、学生工作处 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

（七）实验（实训）室及危化品安全。严格落实实验（实训）室准入机制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主要检查是否完善实验（实训）室分级分类和危险源管控分级管理体系；是否对实验（实训）室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重点做好易燃、易爆、易制毒、剧毒化学品及锐利工器具伤人等方面的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是否加强危险废物处置管理，各类实验（实训）室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是否安全规范；是否制定完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是否配齐配足实验（实训）室安全设施设备、安全防护用具等；是否落实实验（实训）室安全培训制度，确保参与实验的师生全面熟悉并掌握实验室安全操作规范及突发情况处置方法。

（牵头部门：教务处 配合部门：各系）

（八）饮食卫生安全。严格执行食品卫生管理制度及餐饮从业人员管理规范要求，严把食品源头、加工制作、定期消毒等关口。重点检查进货索证索票管理制度是否严格落实，是否定期开展食品安全培训与自查自纠。是否与餐厅、超市等驻校服务单位签订安全责任书。检查“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落实是否到位。检查蓄水池、二次供水及直饮水设施等是否达标，水质检测是否合格。（牵头部门：后勤管理处）

（九）校内建筑物与施工场所安全。加强对教学楼、学生宿舍、餐厅、体育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仓库、配电室、老旧房屋等建筑物的排查，重点检查三层以上楼层窗户是否已加装防高坠设施，是否建立防高坠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校内在建

项目施工场所是否采取隔离管理并落实安全管理措施；在极端天气或其他应急情况下，校园低洼地带、易滑坡地段、基础沉陷区域是否采取预防措施。（牵头部门：后勤管理处、学生工作处/团委 配合部门：各处室、系部）

（十）心理健康安全。加强心理咨询室建设与管理，开展心理健康咨询与调查摸排工作。主要检查心理咨询室人员配备是否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心理咨询和投诉举报通道是否畅通，对言行与心理等情况异常的学生开展心理咨询是否建立台账，并持续跟踪做好思想引导、心理疏导和矛盾化解工作。（牵头部门：德育工作处/公共教学部、学生工作处/团委 配合部门：各系部）

四、组织实施

本次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分三个阶段实施。

（一）自查整改阶段（即日起-12月20日）

各部门要立即组织针对本部门所辖部位开展一次地毯式、拉网式的安全隐患大排查，对于重大风险隐患要分类建立台账，做到整改责任、措施、时限、预案“四落实”。对一时难以整改的安全隐患要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及时上报学院相关职能部门并督促整改，坚决防止风险隐患演变为安全事故。

（二）督查整改阶段（12月23日-24日）

学院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带领有关职能部门深入各部门现场督查，对发现的隐患问题，限期整改到位，对重大和全校共性隐患问题研究部署解决方案。

（三）信息上报阶段（12月27日前）

各部门要于2024年12月27日前将本部门隐患排查与整改情况报告、《山东化工技师学院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清单》（见附件1），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安全管理处办公室，电子版（除报告、清单外，还需提供活动图片、视频等资料）发送至安全管理处邮箱：sdhgaqglc@163.com。联系人：李向南，联系电话：15588238805。

五、工作要求

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切实做好本部门及职责范围内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成立本部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小组，制定具体方案，细化重点任务、具体措施，明确工作要求和完成时限。要组织人员认真排查，及时进行现场督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能立即整改的要迅速整改，暂时不能整改到位的，应主动与相关职能部门对接，指定专人盯守，落实有效的防范管控措施，列出清单限期整改完成，对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和全校共性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报学院研究整改落实。

山东化工技师学院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安全管理处代章)

2024年12月9日

附件1

山东化工技师学院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清单

部门（章）：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序号	检查内容	隐患地点（部位）	存在隐患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完成情况	整改责任人	检查人	检查时间	销号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部门负责人签字：_____

填表人签字：_____

注：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填报部门盖章、签字后存档备查，一份报安全管理处存档备查，电子版上报安全管理处邮箱：sdhgaqglc@163.com